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次會議決議追蹤執行情形：(上次決議時間 115.03.17)

上次會議提案	決議	追蹤列管情形
有關本校 114 下學期特殊教育學生第一類鑑定申請，提請討論。	提案已審查通過，審查通過，後續程序依本縣各類鑑定規定執行。	學生鑑定資料已送縣府，最終的鑑定異動結果，將會在期末特推會向各位委員報告。

三、業務單位報告：

(一)特殊教育工作已執行項目：

(1)身心障礙學生代收代辦費辦理完畢。

四、提案討論：

【案由一】針對前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

【說明】前次會議提案內容為本學期鑑定學生校內初判。有關於特教生鑑定初判結果案，經複審後通過名單第一類共四位。

第一類(學智障類)	三甲潘○呈、四甲洪○雅 二甲杜○玉、五乙林○鈞
-----------	----------------------------

【決議】依鑑輔會鑑定結果，下學期起協助各特教生安排巡輔班課程教學及提供各項補助申請等支援。

【案由二】巡輔班順利完成本學期特殊學生之學習評估，也完成學生之課程分組與節數安排。檢附 115 學年巡輔班學生評量與定期評量之調整情形，請委員審議學生個別調整情形：

班級	姓名	評量調整方式	備註
二年甲班	杜○玉	☒ 原班考試 ☒ 原班試題 ☐ 試題報讀服務 ☒ 提醒專注 ☐ 延長考試時間 ☐ 口語作答 ☐ 提供輔具 ☐ 放大試卷 ☐ 點字卷 ☐ 電腦作答 ☐ 提供獨立考試空間	國語
三年甲班	潘○呈	☒ 原班考試 ☐ 巡輔班試題 ☐ 試題報讀服務 ☐ 提醒專注 ☐ 延長考試時間 ☐ 口語作答 ☐ 提供輔具 ☐ 放大試卷 ☐ 點字卷 ☐ 電腦作答 ☐ 提供獨立考試空間	
四年甲班	洪○雅	☒ 抽離至巡輔班 ☒ 巡輔班試題 ☒ 試題報讀服務 ☒ 提醒專注 ☐ 延長考試時間 ☐ 口語作答 ☐ 提供輔具 ☐ 放大試卷 ☐ 點字卷 ☐ 電腦作答 ☐ 提供獨立考試空間	數學
四年乙班	曾○容	☒ 抽離至巡輔班 ☒ 巡輔班試題 ☐ 試題報讀服務 ☒ 提醒專注 ☐ 延長考試時間 ☐ 口語作答 ☐ 提供輔具 ☐ 放大試卷 ☐ 點字卷 ☐ 電腦作答 ☐ 提供獨立考試空間	數學
五年甲班	蔣○安	☒ 抽離至巡輔班 ☒ 巡輔班試題 ☐ 試題報讀服務 ☐ 提醒專注 ☐ 延長考試時間 ☒ 口語作答 ☐ 提供輔具 ☐ 放大試卷 ☐ 點字卷 ☐ 電腦作答 ☐ 提供獨立考試空間	數學
五年乙班	林○鈞	☒ 抽離至巡輔班 ☒ 巡輔班試題 ☐ 試題報讀服務 ☐ 提醒專注 ☒ 延長考試時間 ☐ 口語作答 ☐ 提供輔具 ☐ 放大試卷 ☐ 點字卷 ☐ 電腦作答 ☐ 提供獨立考試空間	數學

【決 議】無異議通過評量調整措施，做為115學年度成績評量調整依據。

【案由三】檢討114學年度個別化教育計畫教學目標等內容，請 討論。

【說 明】檢討特教生114年下學期個別化教育計畫關於課程及各項服務等內容，邀請家長及學生本人參與。

【決 議】請務必轉知家長相關權益及注意事項，並傳遞相關身障協會及特教訊息。

【案由四】審議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提請討論。

【說 明】

(一) 舊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檢討已於 115 年 6 月 5 日辦理，相關資料如附件。

(二) 各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檢討後擬定 115 學年度教育目標同附件檔案，請審議。

【決 議】無異議通過

【案由五】審議本校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

(一) 依據新學年度個別化教育計畫決議擬定課程規劃。

(二) 審議特殊教育學生課程需求彙整表。

(三) 審議特殊教育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

【決議】照案通過，請於期限內完成，並上傳本縣國中小課程計畫審查系統。

【案由六】審議本校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一) 審議特殊教育學生課程需求彙整表。

(二) 審議身心障礙類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

(三) 審議特殊教育（身心障礙）課程計畫。

(四) 以上資料課程資料電子檔如下，請委員參照相關網址：

<https://reurl.cc/y0VlQy>

(五) 特殊教育課程優先排課之需求請教務處協助。

【決議】照案通過，請於期限內完成，並上傳本縣國中小課程計畫審查系統。

【案由七】有關 114 學年度本校特殊教育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提請討論。

【說明】

(一) 依特殊教育支援服務與專業團隊設置及實施辦法第二條各級主管機關應提供學校輔導身心障礙學生支援服務，其項目如下：評量支援服務：包括學生篩選、鑑定評量及評估安置適切性等。

(二) 提供鑑輔會建議特殊生安置的班型及實際安置結果一致性的比對。

(三) 本學年度共有 11 位學生接受安置適切性評估，透過 IEP 會議逐

一討論每位特生之「身心障礙學生安置性適切評估表」。

(四) 特教學生適切安置情形如表呈現。

【決 議】目前 11 位特教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皆為「適切，留在原安置」。

五、臨時動議：

無

六、散會：上午 8 時 35 分

特教承辦人：

特教推行委員會
執行秘書(主任)：


特教推行委員會

執行秘書(主任)：



特教推行委員會

主任委員(校長)：



彰化縣大榮國小 114 學年度下學期期末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6 月 9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 10 分起

地點：會議室

主席：曾校長美娟

紀錄：陳重任老師

出席人員：

	職稱	職稱	姓名	簽名處	備註
1	主任委員	召集人 校長	曾美娟	曾美娟	
2	家長代表	家長會長	張汐鴻	請假	
3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吳怡靜	吳怡靜	
4	常務委員	教務主任	薛淑美	薛淑美	
5	常務委員	學務主任	楊政憲	楊政憲	
6	常務委員	總務主任	楊昌翰	楊昌翰	
7	委員	巡輔班教師	陳重任	陳重任	
8	委員	教師代表	許婁偵	許婁偵	
9	委員	教師代表	龔峴萱	龔峴萱	
10	委員	教師代表	詹清旺	詹清旺	
11	委員	特教學生家長代表	吳麗禎	請假	

